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处

院科字〔2021〕11号

**关于转发《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申报和重大项目投标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学校各相关单位：

现转发《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申报和重大项目投标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文旅艺〔2021〕5号），请各单位组织教师依据文件要求申报，并于2021年3月25日17:00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kycjluzh@126.com。由于本次我校限报5项，学校将专门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给出相应的修改意见，获得通过的项目请于2021年3月30日前提交至系统。有关事项通知及流程详见附件。

附件1.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

项目申报和重大项目投标工作的通知

附件2.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申报公告

附件3.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课题指南

附件4.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

附件5.2021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重大项目招标选题

附件6.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

附件7.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

附件8..全国艺术科学规划历年立项课题汇编（2013-2020）

附件9.各省（区、市）中级管理部门联络表

联系人：王 宇 联系电话：13798950191

朱禹铮 联系电话：13798962651

科研处

2021年2月2日